

关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〔2022〕1号）相关规定，现将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情况

2024年10月29日，我司（代表汇信121号服务信托）与厦门联信诚有限公司签订了永续债权投资合同，并于2024年11月5日对厦门联信诚有限公司进行了总金额为22,000万元的永续债权投资。永续债权投资规模已超过我司注册资本的5%，我司与该关联方集团累计交易余额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（416,000万元）的20%，属于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厦门联信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8月，注册地位于中国（福建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华昌路132号B1-1办公楼8楼A区，注册资本6,000万元人民币，法定代表人张婷婷，是联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联发集团95%股权，为联发集团控股股东；而我司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建发股份46.03%股权，故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厦门联信诚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。因此，厦门联信诚有限公司是我司关联方。

三、定价政策

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充分、公允，按照商业原则及双方内部审批程序确定，由于本信托为法人及非法人组织财富管理信托，信托投向及

永续债权投资利率由委托人的有权机构进行决策，我司根据委托人出具的指定函进行执行操作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国家规定、市场价格，与市场交易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该笔交易金额 22,000.00 万元，占本司注册资本 5.29%。

五、关联交易审议审批情况

该笔交易经我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同意，并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董事会表决通过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的书面意见，对本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允性、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表示同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